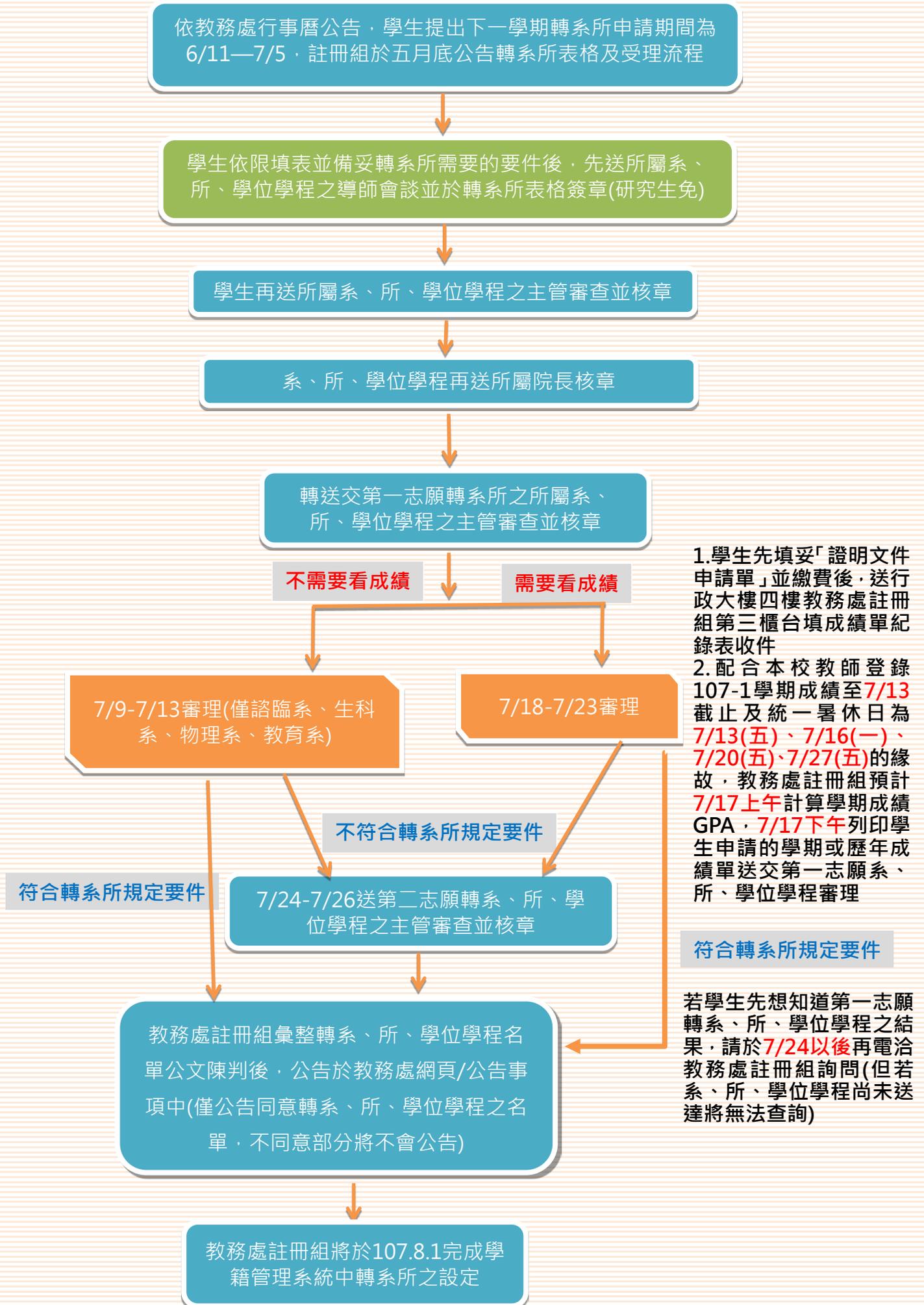

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轉系所流程圖



1. 學生先填妥「證明文件申請單」並繳費後，送行政大樓四樓教務處註冊組第三櫃台填成績單紀錄表收件
2. 配合本校教師登錄 107-1 學期成績至 7/13 截止及統一暑休日為 7/13(五)、7/16(一)、7/20(五)、7/27(五)的緣故，教務處註冊組預計 7/17 上午計算學期成績 GPA，7/17 下午列印學生申請的學期或歷年成績單送交第一志願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審理

符合轉系所規定要件

若學生先想知道第一志願轉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之結果，請於 7/24 以後再電洽教務處註冊組詢問(但若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尚未送達將無法查詢)